

#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浙市监法〔2023〕15号

##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《浙江省市场监管重点领域部分行政处罚事项从轻、从重处罚裁量基准》的通知

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：

《浙江省市场监管重点领域部分行政处罚事项从轻、从重处罚裁量基准》已经第8次局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本通知自2023年10月1日起施行。

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8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---

抄送：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，省司法厅。

---

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3年8月31日印发

---